

标段编号： 2310-440311-04-01-26342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新美一村（二期）拆迁安置房项目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3月27日

1、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测绘甲级			
二、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其他工作。	342.17093	2024.8.15
2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1、地形测量：连接已有控制点、控制点测量及放桩（E级）、二级控制点、1/500测图（地形图）、场地盲探探测、地下管线测量、无人机数据采集、正射影像图；2、勘察：：地质勘探、钻孔波速测试。	267.569558	2023.2.27
3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2、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3、地形测量；4、施工控制点测量；5、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6、红线点测放；7、水文地质勘察；8、突然氡浓度检测；9、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76.63031	2023.11.20

4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地形测量、工程物探、岩土工程勘察	156.99328 万元	2023.5.29
5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2、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3、地形测量；4、施工控制点测量；5、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6、红线点测放；7、水文地质勘察；8、突然氡浓度检测；9、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50.46479 万元	2023.9.8

备注: 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一、企业情况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测绘甲级			
二、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5项）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土壤氨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其他工作。	342.17093	2024.8.15
2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1、地形测量：连接已有控制点、控制点测量及放桩（E级）、二级控制点、1/500测图（地形图）、场地盲探探测、地下管线测量、无人机数据采集、正射影像图；2、勘察：；地质勘探、钻孔波速测试。	267.569558	2023.2.27
3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2、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3、地形测量；4、施工控制点测量；5、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6、红线点测放；7、水文地质勘察；8、突然氨浓度检测；9、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76.63031	2023.11.20
4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	地形测量、工程物探、岩土工程勘察	156.99328万元	2023.5.29

	察)			
5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2、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3、地形测量;4、施工控制点测量;5、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6、红线点测放;7、水文地质勘察;8、突然氧浓度检测;9、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50.46479万元	2023.9.8

备注:1.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1.1 投标人具备的资质（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测绘甲级）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716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99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B144055465-6/6		
有效期	至2030年02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技术负责人	刘士虎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营业执照号: 2015年06月17日 原资质证书编号: 190186-kj		

业 务 范 围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可承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的岩土工程、水文地质勘察、工程测量业务(海洋工程勘察除外),其规模不受限制(岩土工程勘察丙级项目除外)。*****





No. 006619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1.2 业绩证明

(1)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5-440300-04-01-900017001001

标段名称：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华南物流园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学校新建工程、牛湖老村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勘察）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79.388292万元

中标价补充说明：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中标候选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价：342.17093万元；华南物流园土地整备利益统筹学校新建工程（勘察），中标候选人：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中标价：221.139923万元；牛湖老村城市更新单元规划学校（勘察），中标候选人：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中标价：116.077439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5-17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7-30

熊斌

工程编号: FJ202424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4]勘察-26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项目区域范围内的工程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及岩土工程勘察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项目位于龙华区福花路与麒麟路交叉口东南侧，总用地面积 44430.8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04904.40 平方米。项目建设完成后，学校总体班级数量将达到 99 班，学生人数 4620 生。

1.4 投资规模：约 87913.85 万元人民币

二、技术要求

2.1 适用的技术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等；
- (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3) 各阶段勘察审查意见；
- (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5) 国家及地方规定、规范或标准。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3.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5)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2 其他说明

(1)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3)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四、工作内容

4.1 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工程勘察任务书，工作内容如下：

☑ 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在用地红线上每 50 米至 100 米放置边界桩。

☑ 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对于常规方式无法探明的地下管线，探测单位应采取人工局部探挖、QV、CCTV 等其它方式查明管线基本走向、管径、材质等内容。

☑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 (2)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 (3)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4) 判定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5)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土壤氡浓度检测 (如有)

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 规定, 现工作阶段应进行土壤氡浓度检测, 并出具检测报告。

地质灾害评估 (如有)

分析项目场地地质灾害现状、类型分布及影响因素以及工程建设和建成后可能遭受的地质灾害及其危险性, 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 评估场地适宜性, 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和建议, 具体工作内容以国土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准。

超前钻探 (如有) 建议公开招标类勾选

查明下覆基岩的埋藏分布特征及其物理力学性质, 查明基岩下卧软弱层的埋藏深度及其厚度, 提供基岩的岩石天然单轴抗压强度, 提供基础桩持力层岩面标高及深度, 为桩长的设计提供准确的地质依据。技术要求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2009 版) 规定、《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DBJ15-31-2003)、《高层建筑岩土工程勘察规程》(JGJ72-2004) 及其它有关规范执行。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1)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 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 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 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2) 相关的反复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 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3) 勘察单位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委托的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工作。

其他工作

(1) 无条件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 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的反复修改、评审工作;

(2)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 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3) 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满足设计要求并通过甲方 (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 审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成果不满足设计要求或未通过甲方 (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 审查, 乙方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e. 地区调整系数：地区调整系数取1.2。

(6) 超前钻探

计费依据：依据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按实结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计取，不再计入技术工作费。结算工作量不得超过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若超出则以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结算。

其中：地面测量与地下管线测量复杂程度按简单类计。

7.2 合同价及计费标准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下浮率为32.1%，暂定为人民币342.17093万元（大写：叁佰肆拾贰万壹仟柒佰零玖元叁角）。

勘察费由基础费用（占勘察费的85%）和绩效费用（占勘察费的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履约评分及对应实际绩效费用计算方法见下表：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及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备注：履约评价标准详见合同附件《勘察项目履约评价表》。

7.3 勘察费用结算原则

7.3.1 结算价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并参照本合同7.1款计费依据中规定的方法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算，工程量以经甲方审定的勘察任务书实际完成情况，由甲方、乙方和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共同签字确认为准。

7.3.2 勘察工作共分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和超前钻探费（如有）六部分。其中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用，并以实际计算费用结算；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以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结算费用。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应依法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合同份数

17.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17.2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63 号
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乙方：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
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
送履约评价结果）：13509691909

委托代理人：张丽仙

电 话：0755-25100490

传 真：0755-25890439

电子信箱：zhanglx@swpd.cn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
园支行

账 号：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时间：2024年8月15日

(2)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7-440399-04-01-367871004001

标段名称：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建设单位：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267.56955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人及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2-0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于 2023-01-2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1-20

查验码：5867642126125235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钟建安

合同编号:QCC-HT-2023-052

KJ-2023-0026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 勘察测绘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2月27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B144055465）**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受建设单位委托由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代建单位负责招标以及建设管理等相关工作。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元新村**

1.3 工程规模、特征：

该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元新村，南临王公山，共分为四块居住用地，总用地面积 94851 m²，容积率 3.1，规定建筑面积 294037 m²，总建筑面积约 404476 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 266352 m²，商业建筑面积约 14695 m²，公配物业建筑面积约 12990 m²，地上架空层建筑面积约 4339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 81738 m²。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具体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满足《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9）等国家相关规范、规定和本合同附件一的要求，且勘察成果应通过主管部门验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形图测量、控制点测量、界址点放样等测量及过程中咨询、对外沟通协调等服务。技术要求：满足地形图测绘、控制点测量、界址点放样及相关技术经济指标计算等相关技术标准。

（2）收集、调查、测量项目的地形地貌、地下管线、建构筑物相关资料，开展必需的特殊试验，配合支持项目设计；编制本项目各阶段勘察工作大纲与技

(4) 其他发包人认可的情形。

4.1.5 如出现本合同第 4.1.4 款约定的情形后三日内勘察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工期延长申请, 并应附证明该等情形的完备资料及说明, 如勘察人未在该期限内提出申请的, 视为放弃工期延长, 虽提出申请但未提供完备的证明资料及说明的, 视为未申请。

4.2 工程量清单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测绘工程量清单如下:

序号	检测内容	预估数量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地形图测量						
1.1	连接已有控制点	2	点	800	1,600	
1.2	控制点测量及放桩(E级)	4	点	1,600	6,400	
1.3	二级控制点	8	点	400	3,200	
1.4	1/500 测图(地形图)	0.18	km	50,000	9,000	
1.5	场地盲探探测	94851	m ²	0.8	75,880.8	
1.6	地下管线测量		km	850	850	
1.7	技术工作费	1	项	21,324.78	21,324.78	
1.8	无人机数据采集	1	项	10,000	10,000	
1.9	正射影像图	1	项	6,000	6,000	
小计					134,255.58	
二 勘察						
2.1	地质勘探	10400	m	118	1,227,200	
2.2	钻孔波速测试	1380	m	80	110,400	
2.3	技术工作费	1	项	1,203,840	1,203,840	
小计					2,541,440	
三	合计=一+二				2,675,695.58	

说明:

- 1、按规定和业主要求进行勘探,包括但不限于专家论证、设备进出场、仪器设备搭设、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检测、数据记录分析、出具报告等一切工程费用。
- 2、具体勘察批次顺序按业主要求为准。
- 3、以上含税综合单价为完成本次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以及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政府部门所规定的需要缴纳的任何费用、税金、涨价风险、相关措施费、配合费等全部费用,还包含工程地质勘探取样、土工试验、原位测试、土层剪切波测量、水位观测及采取式、各类型孔位测定、野外作业、管理费等。
- 4、安全文明、夜间施工、雨季施工、赶工措施以及市容、城管、环保,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 5、本服务需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按招标清单报价,综合单价包干,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实际施工检测的工程量核定为准。
- 6、包含协调解决现场作业所需的配合问题以及为完成钻孔所发生的砍树清表等全部费用。

4.2.2 本工程勘察费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柒万伍仟陆佰玖拾伍元伍角捌分,小写:¥2,675,695.58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贰万肆仟贰佰肆拾壹元壹角壹分,小写:¥2,524,241.11元,增值税税率为6%,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壹仟肆佰伍拾肆元肆角柒分,小写:¥151,454.47元。如因国家政策变化或税率调整,合同总价不变,税金作相应调整。

实际勘察费按本合同第4.2.1款确定的综合单价及实际工程量计算。

发包人应将本合同项下勘察费支付至勘察人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72999996A

账户号码:41009700040004034

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4.2.3 暂列金额(如有)是发包人认为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或签证而预留的金额,并非直接支付给勘察人的实际费用,由发包人控制使用。结算时,应按实际发生的金额进行结算,剩余部分归发包人所有。

4.2.4 发包人有权将根据土地置换、工期等进展,按宗地的顺序安排地质钻

- (4)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5) 投标文件(包括勘察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勘察方案和技术规格书;
- (8) 发包人和勘察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第十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 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 也可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 协商或调解不成时, 发包人、勘察人同意由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 按规定至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 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 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 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 14 份, 发包人 10 份、勘察人 4 份, 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勘察人(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3)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合同关键页、报告关键页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3-440311-04-01-940745002001

标段名称：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76.63031万元

中标工期：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9-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3-10-18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10-23

查验码：2021589458019948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23]34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凤凰街道塘尾社区，月亮路与碧塘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定位为 54 班/2520 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 36 班/1620 学位，初中部 18 班/900 学位），占地面积 25250.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573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架空层、地下车库、地下设备用房、教职工宿舍、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氧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氧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 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面积或■长度/

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 / /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 20 日内提交土壤氧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176.63031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 万元（含地形测量 /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 万元、红线点测放 /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费 /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 万元、工可勘察 / 万元、初勘 / 万元、详勘 / 万元、抽水试验 / 万元）；土壤氧浓度检测 / 万元；其它 /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 and 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2条确定）÷ 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1.5条确定）。

该综合单价已包括为查明地下埋藏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

6.5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地形测量范围时，甲方将不考虑地形因素等的影响，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地形测量工作进行计费。

行)》关于全面落实地下管线保护“6个100%”措施的要求,甲方将严格根据《关于严厉惩处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的若干措施(试行)的实施细则》(深建规〔2019〕2号)中关于未落实地下管线、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的规定,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黄色警示,将黄色警示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主体诚信管理。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依据第十五条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伍份、乙方伍份。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

帐号: /

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88212523


传 真: /

开户银行: /

帐 号: /

邮政编码: 518107

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号: 79210155200000039

日期: 2023年11月20日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755-25468621

传 真: /

开户银行: /

帐 号: /

邮政编码: 518110

(4)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06-440306-04-01-421073003001

标段名称：福永街道怀德旧村城市更新初级中学新建工程等6
个工程勘察批量招标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498.243464万元(其中：1、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156.99328万元)和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81.80952万元)；2、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中标：福永街道怀德旧村城市更新初级中学新建工程(112.2285万元)和福永街道怀德旧村城市更新小学新建工程(56.31205万元)；3、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中标：西乡街道蕲芳小学新建工程(50.809096万元)和航城街道金盛小学新建工程(40.091018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3-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5-05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5-16



合同编号: KJ-2023-0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勘察证书等级: 综合甲级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9日

协议书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2、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位于石岩街道，项目拟用地总面积13823.73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30000平方米，规划办学规模为24班1200个学位的初中，另含机动教室3班（150学位），总投资暂定24000万元。（以上数据均为预估值，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勘察人协商解决。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3.1 工作任务包括：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地下管线探测

岩土工程勘察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氧浓度检测

其他：树木清点（如需），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如需），发包人有权对发包内容进行调整。

3.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形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订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2、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3、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

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 中标人在接到建设单位下发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详勘、评估、探测等）工作内容；

(2) 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后 7 个日历天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 or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通知后 2 天内进场作业，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履约不合格。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 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4（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 5（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2（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文本 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4（套）

其它专题报告（如有）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或检测）报告文本 8（套）及电子文档光盘 2（套）

六、合同价及支付

6.1 合同价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壹佰伍拾陆万玖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人民币（大写）（小写¥1,569,932.80元）。

(1) 结算方式

1) 合同最终结算价按下述计算公式确定：

项目名称	勘察项目	暂定工程量（每项暂估 合价/点数/进尺）	投标报价上 限（元）	投标合价 （元）	备注
石岩街道 上屋社区 初级中学 新建工程	地质灾害危险 评估价	5.95 万 m ²	40000.00	34510	
	地下管线探测 （盲测）	六种管线 1340 米，共 计 8040 米	45429.13	33768	
	施工基准控制 点测量 GPS	3 点	9378.38	8250	
	土壤氡浓度检 测	139 点	33360.00	27800	
	岩土工程详勘	3018.72 米	2040950.86	1403704.8	
	地形图测量	59500 m ²	13704.24	11900	
	小计			2182822.61	1519932.8
暂列金额（投标人不得更改）			50000.00	50000	
合计			2232822.61	1569932.8	

地下管线探测(盲测)、土壤氡浓度检测、岩土工程地勘测结算价格=各单项投标综合单价*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各单项合格工程量。各单项投标单价见合同附件商务标报价。

地质灾害危险评估、地形图测量、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结算价格=投标合价

2) 合同履行结束后进行合同最终综合履约评价:

(1) 工程勘察的合同价, 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基本酬金占合同价的85%, 绩效酬金占合同价的15%。

(一) 结算后, 基本酬金100%支付给承包单位。

(二) 绩效酬金与完成履约评价等级挂钩, 根据完成履约评价等级对应的比例进行支付。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10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7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0%。

(2) 结算时, 投标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6.2 付款方式:

十七、合同份数

- (1) 本合同一式拾份，发包人执八份，勘察人执两份。
- (2) 签订地点：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勘察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周薇薇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何可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2023.5.29

日期：2023.5.29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何可

(5)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01-440311-04-01-478843001001

标段名称：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150.46479万元

中标工期：以招标人要求为准。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07-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于 2023-08-22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全陳
中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08-31

查验码：428796279083608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光建勘察[2023]29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新湖街道，光明大街与楼辉路交汇处西北角，西邻华夏路，北临狮明路。项目定位为45班/2100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30班/1350学位，初中部15班/750学位)，占地面积2248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7985平方米，项目总投资31493.4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架空层、地下车库、地下设备用房、教职工宿舍、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氧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氧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 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 \square 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 \square 面积或 \blacksquare 长度 \square 平方米或 \blacksquare 米、施工控制测量点 \square 个、红线点测放 \square 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 \square 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 \square 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 \square 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 \square 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 \blacksquare 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 \square 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square 平方千米）、 \blacksquare 土壤氧浓度检测 \square 项（点）， \square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square 点，其它 \square 。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免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二份，电子文件六份；若甲方要求增加勘察成果文本文件的份数，乙方不再另行收费。

4.2 乙方所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包括： \blacksquare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blacksquare 水文地质勘察报告 \blacksquare 物探成果报告 \blacksquare 测量技术报告 \blacksquare 相关图纸 \blacksquare 电子数据光盘 \blacksquare 其他：包括但不限于地形测绘（按 10 米方格网测量标高）、氧浓度检测、树木测绘（红线范围内树木以及红线外与地块接壤市政道路行道树的信息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含红线内及红线外周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范围内管线探测）、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超前钻（如有）以及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等服务工作。

成果质量：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

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像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算起的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20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30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20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20日内提交土壤氧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150.46479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万元（含地形测量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万元、红线点测放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费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万元、工可勘察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土壤氧浓度检测 万元；其它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及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退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3年9月8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8215299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518107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号：79210155200000039 

日期：2023年9月8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 号：79210155200000039

邮 政 编 码：

2、企业业绩情况

二、企业业绩情况（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1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测量、岩土工程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其他工作。	342.17093	2024.8.15
2	小漠安置区（碧海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1、地形测量：连接已有控制点、控制点测量及放桩（E级）、二级控制点、1/500测图（地形图）、场地盲探探测、地下管线测量、无人机数据采集、正射影像图；2、勘察：：地质勘探、钻孔波速测试。	267.569558	2023.2.27
3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2、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3、地形测量；4、施工控制点测量；5、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6、红线点测放；7、水文地质勘察；8、突然氡浓度检测；9、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176.63031	2023.11.20
4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地形测量、工程物探、岩土工程勘察	156.99328 万元	2023.5.29
5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2、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3、地形测量；4、施工控制点测量；5、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6、红线点测放；7、	150.46479 万元	2023.9.8

		水文地质勘察 8、突然氡浓度检测 9、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 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 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 建设的全过程。		
--	--	---	--	--

业绩证明文件详见“1、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中“1.2 业绩证明”。